附件2

2022年度临泉县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资格复审疫情防控告知书

2022年度临泉县中小学新任教师公开招聘资格复审将于7月29日进行，为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本次资格复审工作安全有序进行，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所有考生须提前申领“安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持续关注两码状态并保持绿码。非绿码人员需通过健康打卡、个人申诉、核酸检测等方式尽快转为绿码。

二、临泉县外考生应尽量于资格复审前7天来（返）临，以免出现无法如期参加资格复审的情形。资格复审前7天内自省外来（返）临考生，请提前联系临泉县疫防办了解我县疫情防控最新政策，同时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接受相应隔离观察、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

三、遵守防疫规定

1.所有考生进入资格复审地点时须规范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主动出示“安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接受体温检测。

2.所有考生须提供资格复审前48小时内（7月27日及以后）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请尽可能出示核酸检测纸质报告单，无法及时取得纸质报告单的可提供电子报告单）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3.资格复审前7天有疫情高风险区（或参照高风险区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并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后第1、2、3、5、7天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解除医学隔离通知书）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4.资格复审前7天有疫情中风险区（或参照中风险区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并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后第1、4、7天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解除医学隔离通知书）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5.资格复审前7天内有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旗）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旗）后3天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2次采样至少间隔24小时，以采样时间为准）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四、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本次资格复审：

1.不能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2.安康码为“红码”的考生以及根据属地防疫管控政策不宜参加考试的其他人员；

3.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37.3℃）或有发热、乏力、咳嗽、咳痰、咽痛、腹泻、呕吐、嗅觉或味觉减退等身体异常情况未排除感染风险的考生；

4.处在隔离期和健康监测期的入境（含港、台地区）人员，处于健康监测期的出院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尚未解除管控的密接、次密接人员，有发热、咳嗽、胸闷等身体异常情况未排除感染风险的人员。

五、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资格复审期间除核验信息时须配合摘下口罩以外，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六、考生要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持续关注安康码和行程卡状态，减少非必要聚集活动。资格复审前如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请如实报告所在地疾控部门并及时前往定点医院就诊。

七、资格复审期间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员要立即向工作人员报告并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

八、资格复审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现场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防控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资格复审结束后及时有序离场。

九、资格复审前如出现新的疫情变化，将通过临泉县政府网（临泉县人民政府https://www.linquan.gov.cn/）及时发布补充公告，明确疫情防控要求，请广大考生密切关注。

十、请自觉遵守相关防疫要求和属地人员管控政策。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